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杨家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杨家军先生申请辞去其任职的总经理职务。杨家军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后，继续在公司任职，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公司对杨家军先生任职总经理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长杨一兵先生提名戴泽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戴泽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戴泽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止本公告日，杨家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杨家军先生总经理职务原定任期为2019年12月29日止。杨家军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将继续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董事减持公司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戴泽宇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

戴泽宇先生简历：

戴泽宇，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MBA，2003-2008年任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2015年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副总裁；2006-2016年任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CEO；2009-2016年任北京大学国际医院行政院长等。目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截止本公告日，戴泽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要求，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戴泽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